

## 用人单位评价报告公示内容

<b>用人单位</b>	韶关新悦化工有限公司		
<b>地理位置</b>	广东韶关市翁源翁城产业转移园华彩化工涂料城 A-08、A-11号		
<b>联系人</b>	欧先生		
<b>项目名称</b>	韶关新悦化工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
<b>项目简介</b>			
<p>韶关新悦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该公司”），成立于 2011 年，位于广东韶关市翁源翁城产业转移园华彩化工涂料城 A-08、A-11 号，该公司主要从事水性涂料、油性涂料、合成树脂、油墨、固化剂、稀释剂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。该公司总占地面积 36200.64m<sup>2</sup>，总投资额 3800 万元，该公司分两期建设，目前已建好一期，一期建设工程内容主要包括甲类车间、甲类仓库 1、甲类仓库 2、公用工程房、储罐区、应急池、应急消防池等。一期产品主要包括水性涂料、油性涂料、油墨、稀释剂，一期建筑占地面积 4961.1m<sup>2</sup>。公司现有员工 33 人，年产油性涂料 2000 吨、稀释剂 500 吨。</p>			
<b>现场调查人员</b>	彭光明、彭国庆		
<b>现场调查时间</b>	2017 年 6 月 8 日	用人单位陪同人	欧先生
<b>检测采样人员</b>	陈丹、钟智润		
<b>检测采样时间</b>	2017 年 6 月 19~21 日、	用人单位陪同人	欧先生

2017 年 7 月 19~21 日		
<b>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</b>		
<p>结合我国现行的职业卫生标准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危害程度及工人正常生产情况下的接触情况等，本次检测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乙酸乙酯、乙酸丁酯、辛烷、壬烷、丙酮、环己酮、丁醇、二氧化钛粉尘、滑石粉尘、噪声。</p>		
<b>评价结论与建议</b>		
<p><b>结论:</b></p> <p>根据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安监总安健[2012]73 号），该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，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“严重”。</p> <p>综上所述，在正常生产情况下，该公司按本评价报告提出的措施、建议完善后，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。</p> <p><b>建议:</b></p> <p>1) 按照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》（国家安监总局第 47 号）的要求，建立《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制度》，并完善关于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、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检修、劳动者健康监护及其档案、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的相关内容。</p> <p>2) 按照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（安监总厅安健〔2013〕171 号）的要求，完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、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评价档案，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、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和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</p>		

内容。

3) 建议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针对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，并演练做好记录。

4)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高温中暑的应急救援预案。

5) 建议该公司甲类车间通风除尘防毒设施加强全面通风强度。

6) 建议该公司在投料等接触粉尘的岗位设置“粉尘职业病危害告知卡”，在投料、搅拌、砂磨等接触苯类化学毒物的工作岗位设置“甲苯（二甲苯）等职业病危害告知卡”。

7) 建议该公司按照《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9 号）、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》（GBZ188-2014）的要求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人员进行上岗前、在岗期间、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，并完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。

####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

/